

「誓案」須跟從上訴庭判決

官駁李柱銘稱「內部」事務 指法庭是最終仲裁者

DQ 潰誓議員

「潰誓四丑」梁國雄、劉小麗、羅冠聰及姚松炎司法覆核案昨日第二天在高等法院聆訊。代表梁國雄的資深大律師李柱銘稱，立法會議事規則由立法會自行制定，又稱倘以拒絕宣誓而撤銷梁的議員資格，應該經「公平公正」的程序處理，否則會「傷害香港政制的合法性」。法官區慶祥明確指出，上訴法庭已裁定宣誓並非立會內部事務，法庭是宣誓事宜的最終仲裁者，「這是否不公平程序？」他強調，自己必須跟從上訴庭的案例作決定。

■記者 杜法祖

李柱銘昨日在庭上陳詞時，提到梁國雄（長毛）宣誓期間舉黃傘一事。他稱，現行法例並無列明宣誓時應有的態度和方式，而梁此前4次宣誓都有手持道具，從沒人提出異議和反對。

區官隨即問：「道具是否相關？」李回應稱，立法會主席已容許，故毋須回答。

李柱銘稱長毛4次宣誓都持道具

他續稱，宣誓無效與拒絕宣誓兩者是有分別，指宣誓無效只會引致未能以議員身份行

事，但只要重新宣誓即可，不會引致資格遭褫奪，但拒絕宣誓則可依法褫奪議席，這是一種懲罰，比前者較為嚴重，故要裁定某位議員拒絕宣誓的標準應較高。

李柱銘聲言，雖然釋法指明「不得重新安排宣誓」，但「重新安排」的意思其實是「安排下一次」再到大會上宣誓，若監督人在宣誓人宣誓後覺得有問題，即時指出並再宣誓，這不是釋法所禁止的，又稱「較適當」的做法，是因應釋法而由本港修改法例，令解釋可應用，而只要一天未修改法

例，法庭亦沒有基礎將釋法應用於褫奪議員資格問題上。

陳文敏：小麗fb認慢讀非誓詞

代表劉小麗的名譽資深大律師陳文敏聲稱，本案並非一宗單純的法律案件，而是法律與政治混合，何謂「莊嚴」則「隨場合而定」，議員是否太過分導致拒絕宣誓，單單是秘書長、主席及律政司的代表律師，已為宣誓有效的要求劃下3條不同的界線。

■法官區慶祥指出，上訴庭已裁定宣誓並非立會內部事務，法庭是宣誓事宜的最終仲裁者。

資料圖片



左劉小麗、梁國雄。



劉小麗的代表律師陳文敏聲稱「莊嚴」隨場合而定。

政府一方則是劃了一條「校長式嚴格紀律底線」。劉小麗當日在缺乏指引下，「不明白」怎樣才算「莊嚴」宣誓，導致宣誓無效，而非拒絕宣誓。

就劉小麗於個人facebook直認「慢讀」是要彰顯誓詞的虛妄，他聲稱，該文章只是在社交媒體發放，並非一份誓詞，自然會有適合用於該環境的表達手法，由公眾人士自行評價，不應從法律角度去理解。

戴啟思護羅冠聰拖「松泰」等落水

羅冠聰的代表資深大律師戴啟思指，政治演說是常見的，而羅加插的字句並沒有「污染」整個宣誓，又稱當日有其他議員在宣誓前後叫口號，例如黃碧雲、陳志全、鄭松泰等，但他們都沒有被挑戰，令人質疑羅與他們的做法有何明顯分別。

今次案件可能是政府「濫用法庭程序」，以達到「政治目的」。法官區慶祥則質疑，即使律政司的申請存在偏頗，「與本案羅冠聰的宣誓有何關係呢？」聆訊今日繼續。

黑幫霸香檳廈 10伙割54房賣淫



■警拘捕的男女蒙頭帶署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尖沙咀香檳大廈正被收購擬重建，不少單位已空置，豈料卻被黑幫非法霸佔再改裝出租，用作賣淫或毒窟，成為區內罪惡溫床。警方昨掩至掃蕩，揭發有10個單位被霸佔分間成54個割房，全部疑作不法用途。

行動中拘捕兩男一女，檢獲一批毒品、賭具及爆竊工具等證物，警方並聯絡業主重新封閉遭霸佔的空置單位。

香檳大廈位於尖沙咀金巴利道，曾因



■香檳大廈部分單位已空置。

大廈內設有不少「一樓一鳳」而聞名，近年有地產商擬收購大廈作重建，據悉至今已逾七成單位業權被收購而空置。

油尖警區助理指揮官(刑事)羅國凱警司表示，自去年起香檳大廈先後發生包括傷人、爆竊、行劫及刑事毀壞等嚴重罪案，油尖警區人員經深入調查及情報分析後，得悉大廈部分已被收購而空置的單位，懷疑遭黑幫非法霸佔，再將單位改裝成割房出租謀利，割房單位被利用作賣淫、毒窟及武器庫等非法用途。

估計單是賣淫活動，不法分子每月收益便逾千萬。

警拘3男女 檢賭具「冰」毒

過去數個月警方已加強該大廈的巡邏及執法，至昨日下午更出動包括反黑組、機動部隊、警犬隊、特別職務隊及特遣隊等採取大型反罪惡行動，搜查香檳大廈2至8樓多個被霸佔的單位，發現共有10個單位被割成54個房間。

其間拘捕一名涉嫌反逗留條件的27歲泰國女子，一名涉嫌藏毒40歲姓鄧本地



■遭非法霸佔的單位重新上鎖，並貼上封閉令。

男子，及一名正被法庭通緝的45歲姓黃本地男子。

行動中檢獲一批懷疑爆竊工具、賭具、小量懷疑「冰」毒及5個懷疑「冰」壺。

警方已聯絡相關單位業主，並安排工人將單位的僭建物清拆，稍後會將單位重新封鎖，杜絕不法之徒再霸佔。

油尖警區非常關注區內舊式大廈的治安問題，除在該些大廈附近加強反罪惡巡邏，亦會與有關大廈的業主就保安問題加強溝通，以打擊罪案。

貨車無人駕駛 蘭桂坊俯衝60米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法祖）中環蘭桂坊對出德己立街斜路，昨上午發生驚險交通意外。一輛停在斜路上的冷櫃貨車，疑司機離開送貨時未拉好手掣，貨車突在無人駕駛下溜前俯衝逾60米，途人嚇得爭相走避，混亂間一名途人被貨車碎片濺傷，一名水果店東主走避時亦跌傷，貨車最終猛撼向另一輛輕型貨車及路邊欄杆始停下。警方正調查意外肇因，初步不排除意外涉及人為疏忽。

現場為蘭桂坊對出一段德己立街斜路，屬區內核心地段，日夜行人如織。受傷水果店東主姓莫(62歲)，膝頭及額頭輕傷，送院救治無大礙，他指當時正擬開檔，眼見貨車如狂奔般衝下來，立即走避詎料失足跌倒受傷。另一名受傷途人姓馬，他報稱

被肇事貨車碎片濺傷手腳，經現場治理後拒絕送院。

至於被撞及的輕型貨車，司機姓譚(49歲)，他稱事發時自己駕車沿德己立街落斜駛至威靈頓街交界路口停車，正擬駛出路口時，車尾突傳出巨響，他形容：「自己架貨車雖然好似紮好馬步，但佢一撞埋嚟，成架車都被推前一個車位！」。

報檔主：幸未到午膳人潮高峰時段

事發昨上午11時許，48歲南亞裔司機Ahmed駕駛一輛冷櫃貨車，停在德己立街斜路後離開往送貨，其間貨車突然溜前俯衝而下。據附近一報紙檔檔主王先生稱，事發時他正背向德己立街執貨準備開檔，突聽到「嘸嘸」巨響聲，有人大叫「走開



■水果店東主走避時跌傷額頭，事後獲送院治理。

呀！」他即意識到有危險，立即走避，當回頭再望時，已見一輛貨車撞向斜路下另一輛貨車及路邊鐵欄，並有兩人受傷，王先生慶幸當時未到午膳人潮高峰時段，否則後果堪虞。警方到場將傷者送院，事後將肇事貨車拖走檢驗。



■無人駕駛貨車猛撼路邊鐵欄始停下。

廢車胎失火冒煙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元朗石塘村附近空地昨發生離奇「命案」，一批棄置在空地上的車胎無故着火引發冲天濃煙，現場瀰漫刺鼻煙霧，消防將火救熄後，赫在距離火場約20米外一個空置貨櫃辦公室旁，發現一名昏迷男子，送院證實不治。但死者身體表面無燒傷，亦無吸入濃煙跡象，警方初步認為其死亡與火警無關，死因有待驗屍確定。由於消防員認為起火原因有可疑，案件暫列「縱火及送院後死亡」處理。由元朗警區重案組跟進調查。

現場為元朗友善街近石塘村一幅有鐵絲網包围，放有大批棄置車胎雜草叢生的空地；發現死者位置則在距離空地約20米外，一

揭男子倒斃櫃辦

個屬於前農莊的空置貨櫃辦公室。死者姓潘(62歲)，消息稱他事前由一名男子用車載到上址，擬拆卸該空置辦公室的地台及移走貨櫃，詎料其間附近發生火警，他被發現昏迷猝死。

昨午12時許，紅色火災危險警告下，上址空地一批車胎突然冒煙起火，大量黑煙直捲半空，遠處可見，有村民發現立即報警。消防員到場迅開動兩條喉及出動兩隊煙帽隊灌救，現場瀰漫刺鼻濃煙。

約1小時後火被救熄，未幾消防員在距離火場約20米外一個前農莊的空置貨櫃辦公室旁，發現一名男子昏迷地上，一度懷疑他吸入過量濃煙，立即施行心肺壓急救，惟送院搶救後證實死亡。



空置貨櫃辦公室旁發現一名男子昏迷，送院證實不治。

警指兩件獨立個案

由於死者身體表面無被燒傷，亦無吸入濃煙跡象，火場風向亦顯示濃煙並無吹向死者位置，警方初步認為事主死亡與火警無關，應屬兩件獨立個案，惟死因要待驗屍確定，暫列「有人送院死亡」跟進。

火場面積約20米乘20米，消防員事後用儀器探測發現有易燃液體，加上火勢不尋常迅速蔓延，交由警方暫列「縱火」案調查。

警7日破8賭檔拘57人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警方為杜絕旺角區黑幫活動，打擊其收入來源，經深入調查及部署後，一連7日在區內採取代號「丹霞」行動，共破獲8間分由4個黑幫組織操控的遊戲機賭檔，拘捕57名男女包括8名主持人，檢獲28部用作賭博的釣魚機、戰鬥機、一批點數卡及約4.9萬元現金。

旺角警區行動主任馬宏毅總督察表示，察覺近期非法遊戲機賭檔活動又有上升趨勢，更涉及黑幫操控，故由上月23日至本月1日展開「丹霞」行動打擊，其間旺角警區特別職務隊及反三合

會行動組兵分多路，先後搗破8間設在區內商住大廈的遊戲機賭檔，拘捕32男25女(22歲至61歲)，部分人有三合會背景，當中8名(29歲至56歲)主持人涉嫌「經營賭博場所」，其餘49名賭客涉嫌「在賭博場所內賭博」。

馬稱調查相信8間賭檔分由4個不同黑幫組織操控，賭客須使用點數卡進行賭博，至兌換現金時，賭檔至少抽佣1成，賭檔每日營業額估計由3,000元至1萬元不等。另外，賭檔只招呼熟客，門外俱裝有閉路電視，保安嚴密，警方在行動時須破門硬闖。

爺爺搬村獲賠償 孫失丁權申覆核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24歲青年張懿樂（譯音）聲稱是新界荃灣老圍的原居民男丁，去年向地政總署申請興建丁屋但遭拒絕，署方指基於1945年後新界撤村特惠補償政策，原居民及其後代都會失去丁權。張認為不公平，昨入稟高等法院尋求司法覆核，要求法庭宣告地政總署決定是非法，破壞申請人的合理期望，以及署方錯誤考慮不相關的因素，就署方的決定頒佈移審令。

入稟狀指，申請人張懿樂本人是中國籍男子及香港永久性居民，申請人的爺爺當日簽署文件同意補償，惟申請人認為當中有「魔鬼細節」，署方沒有依法以丁屋政策（SHP）考慮其申請，反而以沒有披露的政策為考慮因素。

申請人續稱，地政總署過往從未提供該項沒被披露政策的資料，其爺爺亦不知情，拒絕興建丁屋申請的決定是不公平，剝奪了申請人及其他同類情況的原居民的利益。